教育部（函）

保存年限：
檔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
解密條件：
附件抽存後解密：
公布解密：
年 月 日自動解密

受文者：如行文單位

行文單位：正本：私立嘉南藥學專科學校；副本：本部各單位 技職司第一科、第二科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捌拾伍年陸月拾陣日；字號：台(85)技(一)字第八五五〇七五一一號；附件：附件隨文

批示：

擬辦：

主旨：茲核定　貴校自八十五年七月一日起改制爲「私立嘉南藥理學院」並附設專科部，希依說明事項切實辦理，請　查照。

說明：

一、復八十五年三月二十五日(85)嘉秘字第〇一九二號函。

二、核定　貴校八十五學年度改制技術學院並附設專科部增設、調整系、科、班名單事項如下：

(一)增設技術學院二年制日間部藥學系一班、醫務管理系一班、應用化學系一班；增設二年制進修部藥學系在職班一班、醫務管理系在職班一班、應用化學系在職班一班。

(二)專科部五年制日間部工業安全衛生科減二班調整爲技術學院二年制日間部工業安全衛生系一班及進修部工業安全衛生系在職班二班，專科部五年制日間部食品衛生科減二班調整爲技術學院二年制日間部食品衛生系一班及進修部食品衛生系在職班二班，專科部五年制日間部環境工程衛生科減一班調整爲技術學院二年制日間部環境工程衛生系一班及進修部環境工程衛生系在職班一班。

秘書室

85年6月19日總收字第05738號

裝 訂 線

㈢專科部五年制日間部應用化學科減一班、醫務管理科減二班。

三、貴校改制後，應依「專科學校法」第三條之一及「教育部遴選專科學校改制技術學院並核准附設專科部實施辦法」之規定辦理，並將修正改制計畫書於六月三十日前送部備查。另有關董事會、財團法人、基金、校產、校長、組織規程、員額編制及各項規章等希依有關法令規定速即辦理。

四、隨函檢附八十五學年度教育部遴選專科學校改制技術學院並核准附設專科部審查小組共同意見暨　貴校審查意見各乙份如附件。

部長吳京

教育部